

國立東華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王建義教授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辦法

109.03.18 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宗旨：為發揚王建義教授鼓勵本系清寒子弟努力向學，減少其經濟負擔，以期學業有成，貢獻社稷，特設本獎學金。
- 二、獎助對象：國立東華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大學部三年級學生。
- 三、獎助金額及名額：每學年 1 名，每名獎助金額新台幣 10,000 元。
- 四、申請方式：每學年第二學期開學後三週前向系辦提出申請。
- 五、申請資格：
 - (一) 家境清寒、家庭遭遇變故使經濟發生困難或持有低收入戶證明者。
 - (二) 大一至大三上學期(共5個學期)，全班累積排名百分比前 30%，操行成績85分(甲等)以上。
- 六、繳交證件：
 - (一) 申請書。
 - (二) 在學歷年成績單(含名次證明)。
 - (三) 在學證明。
 - (四) 低收入戶者：附證明正本
家境清寒者：由導師在推薦書中詳述家境
- 七、優先順序：本獎學金以清寒為名，旨在協助家境貧困品性端正之學生。審查以家境貧困品性端正為主要考量，學業成績為次要考量。已領取本系其他獎學金者，不得重複領取。
- 八、審核程序：由本系招生與學生獎助學金委員會評定得獎學生。
- 九、本辦法經系招生與獎助學金委員會議擬定，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——以下空白——